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了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并鼓励投资者树立长期价值投资理念，自 2017 年 8 月 1 日起，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民生加银鑫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A 类 004644，C 类 004645，以下简称“鑫丰基金”)和民生加银鑫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A 类 004610，C 类 004611，以下简称“鑫信基金”)增加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为销售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范围

从 2017 年 8 月 1 日起，投资人可通过银河证券办理鑫丰基金和鑫信基金的开户及认购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二、募集期限

鑫丰基金的发售募集期为 2017 年 5 月 19 日至 2017 年 8 月 18 日，募集期限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最长不得超过 3 个月。

鑫信基金的发售募集期为 2017 年 5 月 5 日至 2017 年 8 月 4 日，募集期限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最长不得超过 3 个月。

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募集的实际情况按照相关程序延长或缩短发售募集期，此类变更适用于所有销售机构。

具体规定详见鑫丰基金和鑫信基金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及其他销售机构相关公告。

三、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888-388（免长话费）

公司网址：www.msjfund.com.cn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三路 2005 号民生金融大厦 13 楼 13A

邮编：518038

2、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1；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五、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保留对本公告的解释权和修改权。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九日